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8月28日在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263号本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王守聪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关于申请授权调整2023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《制定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暂行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议案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关于系统修订公司内控制度的议案

按照公司《章程》和《内部规章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相关制度需要提交有权机构审议方可生效，修订时亦同。本次修订的内控制度，提交董事会审议的22项，其中《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4项制度，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作出相应修订时，公司可以根据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进行调整修订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五、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议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4:30 点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 263 号本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按照规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